**切 結 書**

立切結書人 ，因

，無法繳回員工識別證，如有尋獲將自行銷毀或繳回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人事室，後續如有因濫、冒用等不正當使用員工識別證所產生之問題，將由本人負擔相關法律責任，與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無關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